

关于延长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 (第一期) 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9]688 号文核准，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邮政”或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的公司债券，采用分期发行方式，其中本期发行规模为不超过（含）60 亿元。

根据《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0 年 10 月 16 日 14:00 到 17: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，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。

因簿记建档日部分投资者履行程序的原因，经发行人、主承销商及投资人协商一致，现将簿记建档结束时间延长至 21:00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16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
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延长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可续期公
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簿记建档时间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